

探索中戒
典藏古今

臺中戒治所所史紀實

與時俱進話中戒

/ 臺中戒治所的演變



與時俱進話中戒 / 臺中戒治所的演變

1971-2020



臺中戒治所的演變

本所前身為臺灣臺中少年觀護所，於民國 60 年 7 月 1 日成立，當時落址於臺中市三民路一段 27 巷 26 號。後因地狹人稠擁擠不堪，另覓新址，幾經波折，終於在民國 86 年 12 月 29 日遷至現址臺中市南屯區培德路 3 號。迄今廿餘年，期間經歷了男性少年戒治所成立、獨立成人戒治所成立、改隸等等重大歷史，如今乃為法務部矯正署臺中戒治所，並與臺中少年觀護所合署辦公。

(一) 臺中少年觀護所舊址時期 ~ 民國 60 年至民國 85 年

本所之初，原名臺中地方法院少年觀護所，乃為了配合臺中地方法院而設立，收容涉少年事件處理法之少男與少女。

當時臺灣高等法院以下的各級法院，仍然受司法行政部（即法務部前身）所統轄，直到民國 69 年法院組織法修法後，明確釐清司法權與行政權之分際，同年 7 月 1 日審檢正式分隸，法院改隸司法院，司法行政部改制為法務部，本所遂更名為臺灣臺中少年觀護所。



▲ 民國 60 年 7 月 16 日臺中地方法院少年觀護所第 1 號公告文，陳斌主任接印視事，是為第 1 任主任



▲ 臺中少年觀護所於舊址時期之正面外貌



▲ 民國 68 年，第 1、2 任首長交接典禮後
留影



▲ 民國 70 年代初期時任第 2 任首長
林茂榮主持主管會議



▲ 民國 73 年，第 2、3 任首長交接典禮全體同仁合影

隨著時間流逝，多年下來，本所收容的少年人數愈來愈多，
當時地方狹小，日趨擁擠，場地漸漸不敷使用。



▲ 民國 60 年代收容少年進行晨操的景象



▲ 民國 70 年代少年觀護所於舊址時期之升旗典禮，場地已顯得狹隘



▲ 民國 80 年代收容少年炊場打飯菜的情形



▲ 民國 80 年代收容少年用餐景象

時至民國 83 年，當時擔任法務部部長的馬英九先生至本所視察後即指示應改善此問題，故開始計畫覓地遷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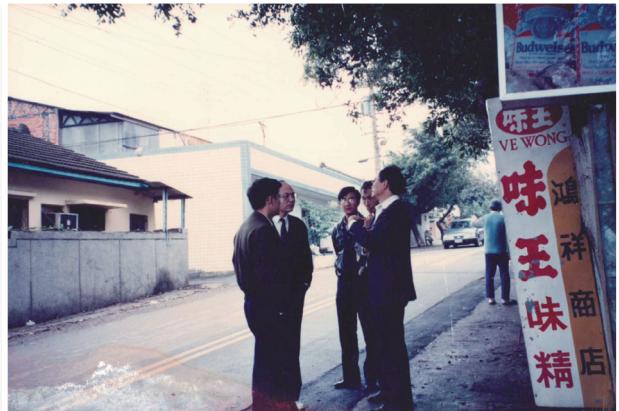
▲ 民國 83 年法務部部長馬英九先生視察本所收容少年情形

然而臺灣 80 年代民智大開，且經濟掛帥，矯正機關不僅性質特殊，兼以佔地空間又廣大遼闊，要在寸土寸金的臺中市中心區域找到合適場地不容易，於是只能逐漸擴大範圍、著眼於市郊周邊地帶。尋尋覓覓，幾經評估，最終選定了在南屯區大肚山山麓上的現址。

此處不似市中心那般人口稠密，有足夠的地幅可供規劃與揮灑，而此地原已有矯正機關存在（即如今的臺中監獄、臺中看守所、臺中女子監獄等），收容被告、受刑等各種屬性人員，當地居民對此已有基本的接受程度，本所加入此矯正機關帶狀區域後，也使得其更形完整。加以此處依山遠眺，視野遼闊，空氣清新，適合強健體魄，陶冶心性；而不遠山腳下即有嶺東學園（即如今嶺東國中、嶺東高中、嶺東科技大學所涵蓋之區域），群英薈萃，文風鼎盛，有濃厚的文教風氣和豐沛師資，也有利於未來所內進行少年處遇的資源運用，乃是極適合作為少年收容與教化之處所。於是就此定案，開啟了本所遷建的歷程。

（二）遷建時期～民國 83 年至民國 86 年

機關的遷建是相當龐雜而繁瑣的漫長過程，工程浩大，備極艱辛。從徵地開始，與當地居民幾番折衝，開說明會，各方協調，經過了孜孜不倦的努力，終於完成初期的作業程序。而後整理地基，百廢待興。期間還經歷了承包商倒閉等等大大小小的波折。



▲ 與當地居民協調徵地事宜

（三）勞役場辦公時期～民國 85 年至民國 86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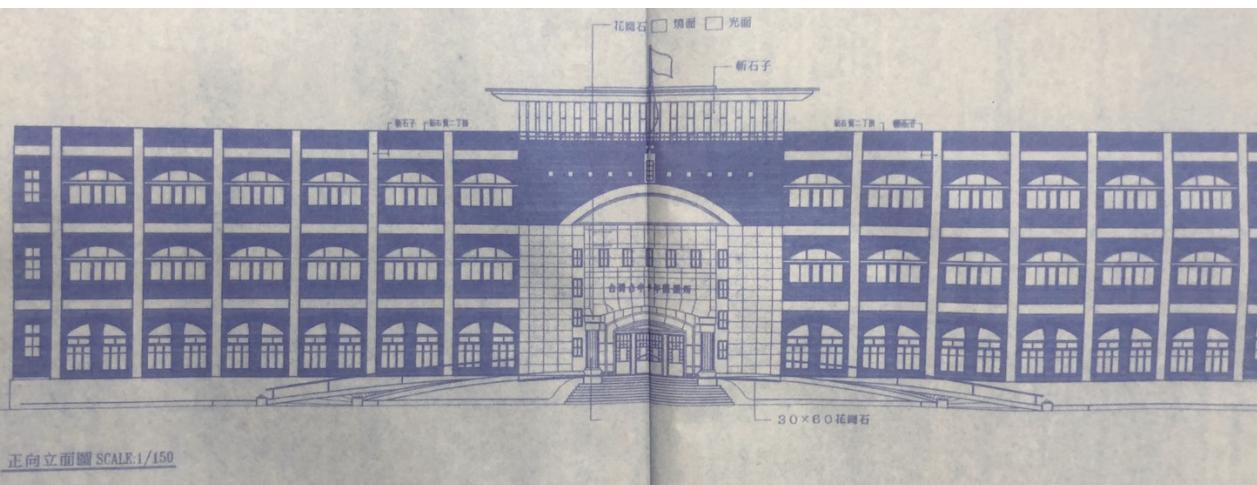
遷建同時，本所少年收容與處遇的業務仍持續推行，不曾稍停。民國 85 年時任法務部部長廖正豪先生視察本所後，指示因少年人數有



▲ 當時的基地原貌，仍是一片荒煙蔓草

增無減，收容場所問題已經刻不容緩，難以等待新址建物完工，故本所即於同年 9 月 25 日遵令改至臺中監獄附設勞役場暫借辦公，收容問題暫稍緩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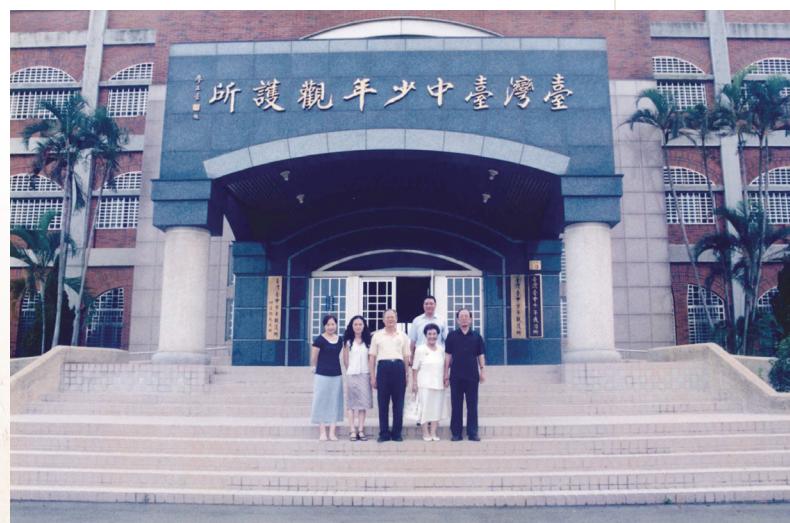
本時期從暫借勞役場起至遷入新址大樓止，歷時一年有餘，時間雖然並不長，但從舊址遷移轉換場地，人力物力的磨耗與動盪仍不可小覷，幸賴所內同仁都能共體時艱，戮力為公，終突破萬難，完成這項艱鉅的任務。



▲ 當年的臺灣臺中少年觀護所新大樓之大門設計圖

(四) 臺中少年觀護所新址時期 ~ 民國 86 年至民國 95 年

民國 86 年底新址大樓終於建設完竣，本所遂於同年 12 月 29 日正式搬遷至新址辦公，氣象煥然一新。



▲ 臺中少年觀護所新大樓落成，氣象一新，時任所長為張伯宏先生

新址建物經過精心設計，擁有數棟大樓和廣闊中庭，草木扶疏，環境清幽，收容少年們在此地得以有充分空間可以生活、運動、進行各項教化處遇，學習規律而正確的習性。

民國 87 年公布戒治處分執行條例之後，各地戒治所相繼成立，但礙於場地人力之侷限，均與各監獄合署辦公，並大多由各監獄原有人力兼辦業務。民國 88 年 7 月 1 日臺灣新竹少年戒治所裁撤，本所奉令成立臺灣臺中少年戒治所，接續少年戒治業務，並與臺中少年觀護所合署辦公，是全國唯一之男性少年戒治所。



▲ 民國 87 年收容少女所內生活環境
清潔情形

(五) 臺灣臺中戒治所時期 ~ 民國 95 年至民國 100 年

時至民國 94 年，臺灣經濟在這幾年間日趨繁榮，但社會上的毒品問題卻也益發嚴重，行政院遂指示成立專責之獨立戒治所，以強化戒毒工作之推行。本所奉令於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正式成立臺灣臺中戒治所，並與臺灣臺中少年觀護所合署辦公。



▲ 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臺灣臺中戒治所掛牌典禮

臺灣臺中戒治所成立之後，不僅擁有獨立的場域空間可以實施各項戒癮處遇，而同仁與兼辦監獄業務脫鉤之後，單純化的系統也讓其更能心無旁騖地專責於戒治相關業務。此外，本所也配置有多名臨床心理師、社會工作師、輔導員等，將原本散於各監的專業人力資源集中於一處，整合運用，形成團隊合作，產生一加一大於二的效能，進而更加充裕地進行戒癮處遇，提升戒癮成效。

為配合政策調整，本所於民國 96 年 7 月 1 日成立臺灣臺中監獄南屯分監，收容刑期未滿 7 年之毒品犯受刑人，運用所內戒癮人力，讓渠等在此也能接受到戒毒專業處遇。

(六) 法務部矯正署臺中戒治所時期 ~ 民國 100 年至今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法務部矯正署成立，本所改隸為法務部矯正署臺中戒治所，並於同年 10 月 1 日奉令附設觀察勒戒處所，收容中部地區之受觀察勒戒處分人。



▲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本所改隸為「法務部矯正署臺中戒治所」

本所如今為中部地區專責戒毒之矯正機構，傾力於協助所內的受觀察勒戒人、受強制戒治人、毒品犯受刑人、收容少年等擺脫毒品，戒除毒癮，回歸家庭與社會，重新迎向光明人生。



(六) 歷任法務部部長及各級長官、外賓至本所關懷、訪問情形



▲ 民國 60 年日本部長由丁道原教授陪同參訪臺中少年觀護所



▲ 民國 84 年時任法務部部長馬英九視察本所



▲ 民國 86 年時任法務部部長廖正豪視察本所



▲ 民國 91 年時任法務部
長陳定南視察本所



▲ 民國 95 年時任行政院院長謝
長廷視察本所



▲ 民國 96 年時任行政院院長
張俊雄視察本所



▲ 民國 98 年非洲友邦聖多美普林西比共和國司法
部長等參訪本所



▲ 民國 99 年英國學者參訪本所



▲ 民國 99 年法務部部長王清峰及矯正司司長吳憲璋視察本所



▲ 民國 100 年法務部部長曾勇夫及矯正司司長吳憲璋
視察本所



▲ 民國 103 年法務部部長羅瑩雪及矯正署署長吳憲璋視察本所



▲ 民國 108 年矯正署署長黃俊棠視察本所



▲ 民國 108 年法務部部長蔡清祥蒞所視察